



天海融合防务装备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被动减持计划期限届满暨实施情况的公告

公司持股5%以上的股东刘楠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2020年12月底，天海融合防务装备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取得上海市第三中级人民法院（2020）沪03破46号之五《民事裁定书》，裁定《天海融合防务装备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重整计划》执行完毕，厦门隆海重能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隆海重能”）持有公司216,000,000股股份，占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后总股本1,728,029,133股的12.50%，成为公司的新控股股东，刘楠先生为公司持股5%以上、第二大股东。以上详情请见公司披露的《关于重整计划中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定向分配完成暨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及《关于收到民事裁定书暨重整计划执行完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129及2020-131。

公司于2020年9月9日披露了刘楠先生因股票质押合约发生违约，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拟对刘楠先生的质押标的证券及其所产生的权益通过违约处置卖出方式实现其债权，刘楠先生部分股票可能遭遇强制平仓导致被动减持，拟减持数量不超过刘楠先生所持公司全部无限售流通股份数，即不超过45,199,129股。以上详情请见公司披露的《关于控股股东所持公司部分股票存在强制平仓风险暨被动减持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0-101。截至目前，以上被动减持计划期限届满，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减持情况

1、股东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均价	减持股数（万股）	减持比例（%）
刘楠	集中竞价交易	2020.10.29~2020.12.8	7.479	960.0061	0.556%
	其他方式（司法拍卖）	2021.3.25	4.777	2,700	1.56%
	合计	—	—	3,660.0061	2.118%



2. 股东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截至目前持有股份 (截至本公告日)	
		股数(万股)	占总股本比例 (%)	股数(万股)	占总股本比例 (%)	股数(万股)	占总股本比例 (%)
刘楠	合计持有股份	18,079.6514	10.46%	17,119.6453	9.91%	14,419.6453	8.34%
	其中: 无限售条件股份	4,519.9129	2.62%	3,559.9068	2.06%	1,579.9113	0.91%
	有限售条件股份	13,559.7385	7.85%	13,559.7385	7.85%	12,839.7340	7.43%

注:2021 年度刘楠新解禁高管锁定股共计 720.0045 万股。

二、其他相关说明

1、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业务规则的规定。

2、刘楠先生本次被动减持股份事项已按照相关规定进行了预先披露。截至本公告日，实际减持股份数量未超过计划减持股份数量。刘楠先生因股票质押合约发生违约，其股票可能存在继续强制平仓的情形。

3、截至本公告日，刘楠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144,419.6453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8.34%，仍是持有公司股份 5% 以上的股东。公司生产经营正常，上述事项不会对公司正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特此公告。

天海融合防务装备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